

重庆房地产职业学院

国际交流学习侧记之一 /

从嘉陵江到易北河

CHONGQING FANGDICHAN ZHIYE XUEYUAN
GUOJI JIAOLIU XUEXI CEJI ZHIYI
CONG JIALINGJIANG DAO YIBEIHE

主编 何培斌



Wuhan University Press
武汉大学出版社

重庆房地产职业学院

国际交流学习侧记之一

从嘉陵江到易北河

主	编	何培斌			
编	委	何大同	陈锦连	吴绍莲	钱燕
		张海鹰	范幸义	武建华	周正辉
		巫英士	伍国福	孙佳	周俊华
		姚纪			



Wuhan University Press

武汉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从嘉陵江到易北河/何培斌主编. —武汉: 武汉大学出版社, 2015.4
(重庆房地产职业学院国际交流学习侧记; 1)

ISBN 978-7-307-15588-6

I. 从… II. 何… III. 职业教育—德国—文集 IV. G719.516-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077548 号

责任编辑: 杨 芸 责任校对: 成海毅 版式设计: 三山科普

出版发行: 武汉大学出版社 (430072 武昌 珞珈山)

(电子邮件: cbs22@whu.edu.cn 网址: www.wdp.com.cn)

印刷: 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

开本: 787×960 1/16 印张: 7.75 字数: 130 千字

版次: 2015 年 5 月第 1 版 印次: 2015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307-15588-6 定价: 26.00 元

版权所有, 不得翻印: 凡购我社的图书, 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当地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序 言

俗话说，“十五的月亮十六圆”，今年的中秋节又印证了这句话。中秋节的第二天，农历八月十六，月如玉盘，伴随着出差匆匆的脚步，回到北京刚下飞机的我，就接到重庆房地产职业学院的邀请，希望我能为学院去年5月底赴德国接受“双元制”职业教育培训的21名教师编撰的论文集写一个序——呵，这不是中秋给予我最好的节日馈赠，不是圆月赐给我的又一个最好的学习机会吗？怎能错过！如水月光，洒进窗棂，与书稿交相辉映，此情此景，令我欣然应允。

言传须有“文”，教学须有“艺”。孔子云：“言之无文，行而不远”。能将自己的观念、经验与心得，诉诸文字，形成文章，继而传承，是教育教学艺术的结晶和升华。

展开书稿于案头，游走在教师们笔耕的时空之中，内心不由感到欣喜。纵览全书，欣喜之余又有更多的欣慰。这里有年轻教师初探职业教育的感悟，有中年教师锐意探索的见解，也有老教师将自身积累的宝贵经验，与德国等先进国家职业教育的对比总结，内容涉及师资队伍建设、职业教学手段、专业课程改革、实训基地建设等诸多方面。或许还算不上鸿篇巨著，丹青妙笔，甚至在某些程度上还显得不够成熟，但却是真知灼见，凝聚了老师们对职业教育的热情和为之倾注的心血，反映了其敢于接纳与反思的大气、勇于改革和创新的风采。

学校发展的关键在教师，而教师发展的根本途径在教育教学研究 与改革。从这本论文集诞生的始末可以看出，房地产职业学院始终秉承以教师为本、以教学为中心的办学理念。学院高瞻远瞩，两年来先后选送44名教师到德国、澳大利亚、新加坡等发达国家接受职业教育的学习和培训，这在重庆市乃至全国的民办高校鲜有先例。

这本论文集也是教师自身成长历程的最好呈现。其鲜活的素材、多样的形式、睿智的观点、多维的思辨，都源自老师们在职业教育改革与实践中的心领和神会。论文中不仅体现了老师们在职业教育课程教学改革上的思路、过程和成果，而且也体现了学院在师资队伍和内涵建设上的远见卓识。

2011 年底，重庆房地产职业学院被重庆市教委和市财政局遴选为市级骨干高职院校立项建设单位。2012 年 12 月，学院邀请我和重庆市 30 多名职业教育专家、5 名德国职业教育专家，参加学院举办的“中德职业教育研讨会”，并藉此机会对全院教师开展了旨在提高职业教育质量和教学水平的培训。一年后，学院又邀请我对教师们在培训后开展的“基于工作过程系统化”的课程改革成果予以点评。由于亲身经历了学院发展与改革的进程，感触良多。

作为一所民办高职院校，特别是独具专业特色的、全国唯一的一所专注于房地产行业人才培养的职业学院，在建设骨干院校过程中，励精图治，成效显著，尤其在教研以及课改和教改上，取得了丰硕的成果。这与学院有一支勤勉好学、与时俱进、务实求新的教师队伍不无关系。这支队伍，总体年轻，平均年龄只有 30 多岁，均具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硕士研究生占 45% 以上；学院还有一批具有行业企业经验的教师。在这个团队中，3 人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1 人获得“重庆市职业教育杰出教师”奖，1 人获得市级教学名师奖。由于这支教师团队的结构和水平比较合理，在重庆民办高校中，是非常突出的。

教海无涯，学无止境。积小流成江海，积跬步至千里，一份耕耘，一分收获。这本论文集是他们德国归来收获的习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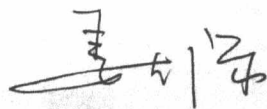
德国的“双元制”职业教育，是世界公认的一种最好的职业教育模式。为什么德国能在上个世纪二战后实现经济腾飞，在一片废墟上建成一个世界一流强国？为什么在本世纪 2008 年全球经济危机之后，在世界主要发达工业国家中，德国又是唯一没“倒下”的国家？这得益于德国职业教育的巨大贡献。职业教育已经成为一种先进的文化现象，成为德国经济发展的精神支柱！学院教师在身临其境之后，对比反思之余，更在借鉴学习之时，有了“而今迈步从头越”的起点。

所以，这本论文集也是吹响进军的集结号：具备国际视野的教师们，在异彩纷呈的教育理念的碰撞之中，其所迸射出的理性光芒，将成为一种新的动力，使学院的办学质量和教师自身的教学水平，不断推进，日臻成熟。

我坚信，在今后的教育教学工作中，重庆房地产职业学院的老教师们必定能进一步提高职业技能，以培养学生的动手能力；必定能提高教学水平，以培养学生的专业能力；必定能形成独特的教学风格，以

塑造学生的个性；也必定能继续发扬克难奋进、开拓创新的精神，以自己的教育教学的研究和实践成果，为铸造中国职业教育辉煌的明天，做出属于自己的贡献！而重庆房地产职业学院，也将因此而成为民办高等职业教育百花园中的一朵奇葩！

月圆之夜，“我歌月亦歌，我舞月亦舞”。在重庆房地产职业学院骨干教师赴德国培训学习论文集完稿之际，无以为赠，欣喜之中，且以此文为歌为舞，遂以为序。

A stylized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several fluid, connected strokes.

2014年9月9日

目 录

房地产职业学院职业教育的改革方向	1
学习德国职业教育的几点感受和体会	12
借鉴德国职教师资培养经验思考物业管理专业教学团队 构建与培养	16
德国职业教育引起的专业建设思考	21
德国的职业教育塑造的文化特征	27
德国十日行对职业教育的思考	36
德国双元制职业教学模式在用于教学实践的思考	40
德国职业教育的借鉴和应用	49
德国职业教育的启示	57
德国职业教育体制带给我们的启示	60
德国职业教育综述	65
高职教育实践教学探索与思考	69
将先进的德国职业教育理念用于专业改革	76
借鉴德国“双元制”职业教育理念,对我国高职教育 “校企合作”的几点思考	79
浅谈德国职业教育成功的基础	82
学习德国职业教育的体会	87
学习德国职业教育后的思考	104
在职业教育中实施双语教学	111
致力高职教育内涵建设,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114

房地产职业学院职业教育的改革方向

副院长 何培斌

2013年5月21日至2013年6月5日，我们重庆房地产职业学院21名骨干教师，肩负着学校的重托，在德国马格德堡的WMU GmbH培训公司进行了为期两周的德国职业教育培训。通过两周的培训学习和参观访问，我们对德国的职业教育有了进一步的认识，也对我们学院今后的发展方向有了一些更清晰的想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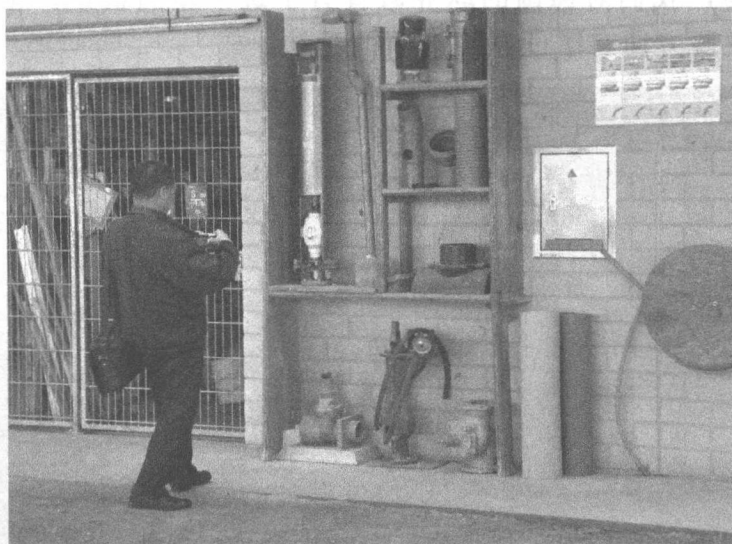


一、对德国的职业教育的理解

从国家层面上看，制定《联邦职业教育法》从法律上肯定了职业教育的地位。

职业教育被誉为德国战后经济发展的秘密武器。为给德国职业教育建构一个有利于其发展的法律空间，早在 1969 年，德国就颁布了职业教育的基本法——德国《联邦职业教育法》，并给予德国职业教育以“双元制”职业教育这一“正式”名称。1981 年，德国又颁布了职业教育的配套法——《联邦职业教育促进法》。

21 世纪以来，经济全球化导致了经济结构性变革和经济方式的转变。因此，为应对 21 世纪世界经济发展的新挑战，强化作为提高国家竞争力要素的职业教育的作用，德国更加重视职业教育的法制建设。为适应这一世界性变化，德国一方面从国际视野考虑，力图保持被视作职业教育楷模的“双元制”职业教育体系在世界的领先地位；另一方面，从国内角度考虑，力图确保国家层面赋予职业教育已有的法律地位。为职业教育构建一个有益于其发展的外部框架，一直是德国职业教育法制建设的主要诉求，也是职业教育改革的重中之重。



21 世纪伊始，德国基于职业教育的改革实践和理论研究，于 2004 年 7 月制定了联邦《职业教育改革法》，决定将 1969 年颁布的《联邦职业教育法》和 1981 年颁布的《联邦职业教育促进法》合并，制定新的联邦《联邦职业教育法》。经过充分酝酿，在充分总结和升华前述两部法律实施几十年来的经验和成果的基础上，由联邦政府和联邦议会

分别制定《联邦职业教育法》草案，并于2005年1月27日经德国联邦议会、2005年2月18日联邦参院的表决，通过了综合两个草案优点的总结修订方案，并于2005年4月1日颁布实施新的《联邦职业教育法》。2007年4月1日，德国对这部法律又做了部分修改。

二、对德国“双元制”职业教育的理解

德国“双元制”职业教育有以下四大特点：

（一）关于职业教育法律适用范畴的界定：企业职业教育

作为德国职业教育主体的“双元制”职业教育，由于其不是在学校里独立进行的，而是采取了国家办的职业学校与私人办的企业合作开展职业教育的形式。因此，德国“双元制”职业教育就存在着两个职业教育的实施地点——所谓“双元”地点：一是职业学校这“一元”，它遵循《州学校法》，由州教育部管理；二是具有办学资格的企业，即“双元制”教育的另“一元”。由于企业不是传统意义上的国有学校形式的教育机构，而是作为教育机构跨越了仅以学校作为教育机构的传统界定，因而其所实施的职业教育也是跨域的。这就意味着，其在职业教育方面的相关权利与义务，不能仅由州一级予以有限的区域界定，而只能由联邦一级予以跨区域的国家界定。原有的州教育法显然不适用于具有跨域的企业，只能由具有“跨域”职能的联邦政府立法，所以德国职业教育的立法权，在联邦一级。具有办学资格和资质的企业，其实施职业教育的依据是《联邦职业教育法》。据此，德国《联邦职业教育法》是规范具有职业教育办学资格的企业法律。

（二）关于职业教育管理机构的法律职权：教育部与经济部

德国职业教育的主管部门（即执法部门）为德国联邦教育与研究部和德国联邦经济与劳动部。所有涉及德国职业教育的法规性文件，例如对国家认可的“教育职业”（即我国所指的“专业”）目录，以及为每一个“教育职业”配套的《职业教育条例》，都由德国联邦教育与研究部制定，再会签德国联邦经济与劳动部，并由德国联邦经济与劳动部颁布。这表明职业教育不只是教育部门的事情，而更多地与经济部

门紧密相关。

按照德国《联邦职业教育法》，企业职业教育的咨询机构为设在全国行业协会里的职业教育委员会——负责行业职业教育的咨询工作，和设在各州的地方（州）职业教育委员会——负责地方职业教育的咨询工作。

德国联邦教育与研究部通过设在联邦职业教育研究所里的专门的职业教育主管委员会，负责处理涉及国家职业教育的所有重大事务以及具有办学资格的企业在实施职业教育时的相关法律事务，并对其进行业务指导。

（三）关于职业教育实施机构的法律地位：教育企业

德国《联邦职业教育法》是一部适用于具有职业教育办学资格的企业法律。在这里，所谓具有职业教育办学资格的企业，是指那些根据《联邦职业教育法》的规定并经过职业教育的主管机构——行业协会对其办学资质予以认定的企业。从法律角度看，所有的企业都有资格开展职业培训，然而按照德国《联邦职业教育法》的条款，并非所有的企业都有资格开展职业教育。因为不是所有的企业都具有实施职业教育的资质，是否具有举办职业教育资质或资格，要由企业主管机构全国行业协会及其分支机构予以认定。



但是，一旦这些具备从事职业教育的资格或资质的企业开展职业教育，其法律形态就出现了“根本”的变化：有资格或资质从事职业教育的企业，就如同一个公益性的学校一样，必须承担教育的社会责任而决不允许通过教育来赢利。所以，在德国，凡是具有办学资格的企业，就被称为“教育企业”，这就是所谓“教育企业”的概念。目前，德国有资格实施“双元制”职业教育的企业，大约只占德国企业总数的四分之一。

（四）关于职业教育研究机构的法律功能：研究与协调

将职业教育研究列入《联邦职业教育法》的条款并予以详细的说明，给予德国“联邦职业教育研究所”这一研究机构以法律功能，这在世界各国的职业教育立法中，可谓绝无仅有。其所涉及的关于联邦职业教育研究所的所在地、任务、组织、机构、经费、章程、人员、警察、义务等，都给出了详细的法律界定。

德国新的《联邦职业教育法》，通过法律的政策和程序获得相应的资格之后，将赢利性的企业转变为一个为教育做贡献的“教育企业”，教育机构的范畴因此而由学校扩展至企业。这就使得从传统的狭义的教育机构——职业学校扩充至现代的广义的教育机构——教育企业。德国“双元制”职业教育成功的关键，在于构建了一个成熟的法制化的“校企合作”的办学模式。在这样一个教育企业与职业学校共同办学的“双元制”职业教育体系中，教育企业既执行满足个人教育需求、由教育部门制定、联邦议会批准的《联邦职业教育法》的规定，又遵循满足经济发展需求、由经济部门和教育部门共同制定的《职业教育条例》等各种法规的要求，因而以教育的育人为本，去调控企业的利润为本；以教育的公益指向，去调控经济的功利指向。鉴于此，在德国《联邦职业教育法》以及基于该法制定的各种《职业教育条例》下规范的德国“双元制”职业教育模式，在本质上是一种“教育调节的企业中心模式”，凸显了职业教育整合“功利性”与“公益性”的集成功能。这是职业教育发展与改革进程中的一个趋势。

三、德国职业教育对我们的启示

（一）企业不介入的中国职业教育很难在实践教学上与德国比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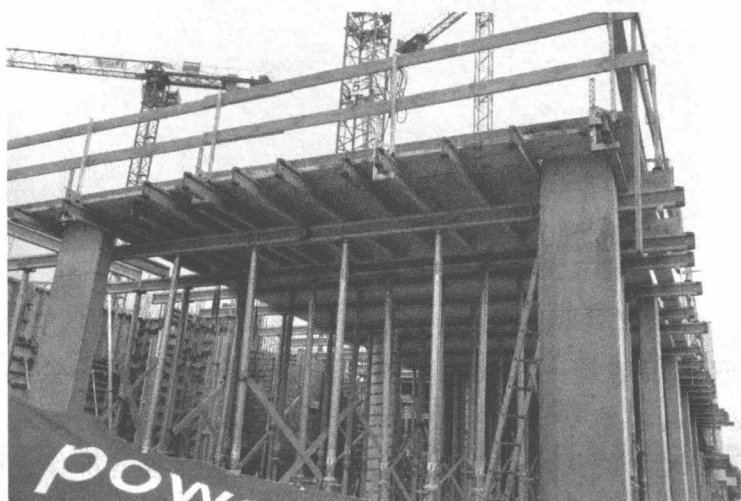
我国的职业教育是由国家教育部统领，尽管各职业院校非常尽心尽力地在理论和实践教学上狠下功夫，也制定了学生必须到企业顶岗实习至少一年的规定。但由于我国的大多数企业由于生产任务的时间性、任务性、安全性及技术性的要求，国家又没有制定一个可以约束企业必须接受和指导学生的相关法律，因此，大多数企业不愿接受学生来占用他们的设备和时间，不愿承受学生在企业实习的经济责任及安全责任，使得大多数学生的顶岗实习徒有虚名，没有真正实施。



我们房地产职业学院如果在实践教学上走在重庆或全国高职院校的前面，是有条件也完全能够实施的，这便是我们的主管部门新鸥鹏集团真正秉承“做教育先锋，造精品楼盘，圆万家梦想”的企业文化理念，加大投入，制定相应的“教育企业”制度：集团下属的地产公司、物管公司、建筑施工公司、小额贷款公司等，都应该承担学生的顶岗实习责任，使重庆房地产职业学院的实践教学在企业得到真正实施。

(二)现行的招生制度使中国职业教育很难在教学质量上与德国比拼

德国的职业教育是由国家立法，企业的用工必须招收通过职业教育培训合格的并取得相应职业资格证书的人员，以保证产品的质量和企业的形象。所有的职业教育的学生都由企业和职业培训机构签订有培训合同。企业会对参加职业教育培训的学生支付相应的培训费和生活补贴费用，使学生在参加职业教育培训期间无后顾之忧。如果职业教育培训不合格，学生是无法融入社会的。这就保证了学生必须认真学习。



而我们现行的招生制度，承担职业教育的高职院校招收的学生是高考分数的最低段的学生。大多数学生是迫于无奈才选择的职业教育；学生入学后并没有任何单位与他签订培训合同，也没有任何单位给他提供任何费用，学员毕业以后做什么？哪个企业会要他？一切都是未知数。他在学习期间的全部费用都由他的家庭承担，他似乎在为他的家庭学习，而不是为某个企业或者是为自己今后的职业生涯学习。这就导致了学生的学习目的不明确，学习积极性不高，上课玩手机、睡觉，翘课等情形的发生。

目前要解决这类问题是很困难的。要从国家层面立法解决。比如企业招工、比如企业投入到职业教育中作为教育的主导。真正变要我学

为我要学。整个社会的大环境不改变，这个问题就只能延续。我们能够做的只是提高我们的教学质量，改进我们的教学方法，让课堂变得生动，有吸引力、活泼有趣，但这些需要我们的教师加倍地努力付出才能收到一定的效果，而不能从根本上解决问题。因为在现行制度下，我们房地产学院不可能改变我国的招生制度。



我们感叹德国的施工质量如此好，是因为他们的工人全是经过职业教育的职业工人，他们对自己的职业充满自豪。而我们的施工质量差是因为我们工地上的工人都是农民工，昨天才在地里耕作，今天就是技术工人，他们有敬业精神吗？他们会把他们所干的活当成作品来干吗？这就是我们的用工制度带来的弊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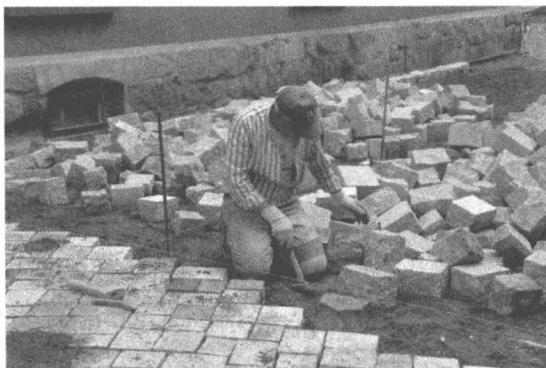
（三）从我们房地产职业学院现在能够做的做起

1. 学习传达德国职业教育经验和体会，提高每位教师对职业教育的理解，增强作为高职院校教师的自豪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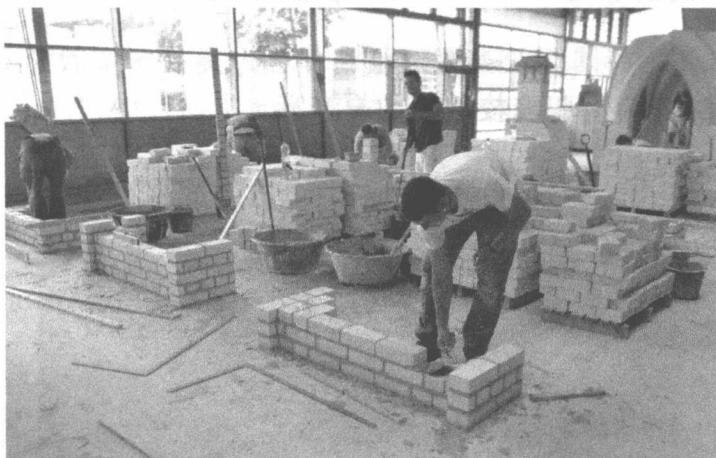


2. 建立教师激励机制，对忠于职守、不断进步的教师，不论男女、不管他毕业于哪个学校，学校都可以从制度上进行奖励：提升工资、修建集资房、晋升职称等，让年青教师真正感到有归宿感、自豪感。

3. 加大学校基本建设投入，目前我们的教室、实习实训场地建设远远不能满足教学的需要，真正的实践教学需要场地、需要设备。设备我们可以通过努力从市财政、中央财政资助项目获得，但场地的投入只能依靠集团的投入。因此，实现真正意义上的专家办学、以学校需要为前提的学校能够自己作自己的主，才是解决问题的根本。



4. 加强师资队伍建设, 使我们的教师能够真正承担职业教育的重担。



我们要教给学生的实践技术, 我们的教师自己必须要会。目前我们有多少教师是真正意义上的双师型教师? 我们的教师拿到职业资格证书的有多少? 拿到职业资格证书后有没有做过实践? 这些都是我们应该思考的问题。

由于我们现在的教师资源严重不足, 教师一到任就必须上 12 节以上的课, 哪怕他从来没有上过课。这当然不能保证教学质量, 没有时间去研究教学方法, 没有时间去企业实践, 又怎么能有实际工程案例讲给学生听, 又怎么能让课堂变得生动, 有吸引力、活泼有趣。所以必须提高教师的待遇, 减少他们的工作量, 让他们有时间去钻研教学方法、有时间去企业学习实践, 提高他们的理论水平, 强化他们的实践能力。作为我们的青年教师, 在学校创造的条件没有到位的情况下, 自己也要挤时间去系统地听老教师的课, 学习老教授的教学方法, 更要主动地利用寒暑假到企业去锻炼实践, 提高自己的实践教学能力。

功夫不负有心人, 尽管我们有很多困难, 尽管我们的很多条件不具备。但我们应该看到学校的努力, 这次学校派我们 21 位骨干教师去德国学习, 就是要我们通过学习, 怎样在我们现有的条件下, 在集团的正确领导下, 在学校各位领导的努力下, 发挥我们每个同志的主观能动性, 我们的骨干院校建设项目一定能取得巨大成功。我们的创重升